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INEWAY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877)

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神威」)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下列經營業績：

- 營業額為人民幣1,368,280,000元，比去年同期上升4.8%；
- 毛利率為71.3%，而去年同期為71.2%；
- 期內溢利為人民幣287,656,000元，比去年同期上升11.9%；
-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36分，比去年同期上升16.1%；
- 宣派每股中期股息人民幣11分；
-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6.9元(相等於7.9港元)；及
- 每股淨現金人民幣4.3元(相等於4.9港元)。

業務回顧

每股盈利上升16.1%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首六個月期內業績先下降後回升，其中歸咎於數個非經常性原因。首先，去年冬天爆發的大規模流感令本集團的抗流感藥物包括清開靈注射液及清開靈軟膠囊等去年第一季度銷售額的對比基數相對較高。其次，因本集團在今年第一季度開始調整零售藥店產品的管理模式和銷售政策，並同時減低渠道庫存，導致個別零售藥店產品銷售下降，同時滑膜炎顆粒基於戰略原因繼續減少生產和發貨。上述事項的影響令今年第一季度本集團整體銷售產生負增長，但第二季度整體銷售增長已回歸正數。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本集團銷售額上升4.8%，增幅主要來自軟膠囊產品和中藥配方顆粒。期內本集團毛利率保持為71.3%，與去年中期相約。淨利潤率從19.7%上升到21.0%，淨利潤增長11.9%，每股盈利比去年同期上升16.1%。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按已發行共827,000,000股計算，本集團的每股淨現金相等於4.9港元，每股淨資產為7.9港元。

二季度銷售上升15.3%

本集團於今年第一季度銷售額呈負增長5.1%。佔較大原因是清開靈注射液的銷售量因去年冬天爆發的大規模流感導致對比基數較高而令第一季度銷售與去年相比較低，加上目前醫藥政策對中藥注射液的不明朗，第一季度注射液產品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21.4%。於第二季度期間，清開靈注射液和本集團其它主要注射液產品如舒血寧注射液和參麥注射液等銷售量均與去年同比和今年第一季度環比上升，令今年第二季度整體注射劑產品銷售額同比增長9.6%。本集團原被列入在2017版國家醫保目錄中的所有中藥注射液品種均被保留在最近發布的2019版內。本集團正加大二級及以上醫院的學術推廣，力爭用於醫院的相關注射液產品增長能逐步恢復。下表顯示了過去三個季度注射液產品和口服產品銷售額同比增長率，及今年首六個月銷售額佔比：

	同比增長率			銷售佔比	銷售佔比
	2018年 第四季度	2019年 第一季度	2019年 第二季度	2018年 首六個月	2019年 首六個月
注射液產品	2.2%	-21.4%	9.6%	53.6%	47.6%
口服產品	-0.1%	15.0%	21.4%	46.4%	52.4%
總銷售額	1.1%	-5.1%	15.3%	100.0%	100.0%

今年首六個月注射液產品佔本集團總銷售額從去年同期的53.6%下降至47.6%。與此同時，注射液產品對本集團經調整後毛利的貢獻根據內部估算亦從去年同期的39.2%下降至今年上半年的32.6%。反之，口服產品佔今年首六個月總銷售額從去年同期的46.4%上升至52.4%，而口服產品今年上半年對經調整後毛利的貢獻根據內部估算亦從去年同期的60.8%上升至今年上半年的67.4%。

本集團軟膠囊和中藥配方顆粒產品今年首六個月銷售額分別上升7.5%及84.3%，而顆粒劑產品則下降14.9%。下表顯示了各劑形銷售額的對比：

	銷售額 2018年 首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銷售額 2019年 首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同比 增長率	銷售佔比 2019年 首六個月
注射液	699,194	651,371	-6.8%	47.6%
軟膠囊	225,633	242,591	7.5%	17.7%
顆粒劑	190,366	162,076	-14.9%	11.8%
中藥配方顆粒	130,955	241,302	84.3%	17.6%
其他劑型	59,005	70,940	20.2%	5.3%
口服產品	<u>605,959</u>	<u>716,909</u>	<u>18.3%</u>	<u>52.4%</u>
總銷售額	<u>1,305,153</u>	<u>1,368,280</u>	<u>4.8%</u>	<u>100.0%</u>

軟膠囊產品整體銷售額上升7.5%，其中藿香正氣軟膠囊較去年同期增長8.1%，而五福心腦清軟膠囊和清開靈軟膠囊因零售藥店產品管理模式和銷售政策的調整和去年銷售額對比基數較高令其分別下降了8.8%和9.6%。本集團一種輔助治療動脈粥樣硬化的化學藥產品，去年因為一種化學物原材料的短缺導致停產，該產品於期內已如常生產，其銷售額與去年同期相比錄得235.9%的增長。

顆粒劑產品整體銷售額下降14.9%，主要是因為抗流感的顆粒劑產品銷售相比去年大規模流感爆發時較少，加上滑膜炎顆粒基於戰略原因繼續減低生產和發貨所致。

中藥配方顆粒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繼續快速增量，銷售額錄得84.3%增長。本集團正加大中藥配方顆粒醫院和基層醫療機構的開發及其他省份的准入，並不斷培育和擴大銷售團隊，驅動中藥配方顆粒保持快速增長勢頭。

截止二零一九年六月底，本集團共有超過110個常規生產產品，其中20個為本集團獨家產品，18個被列入國家基本藥物目錄，共有77種藥物被列入國家醫保目錄內，而被列入省／地方醫保目錄的產品共有33種。本集團共有23種產品獲被納入國家低價藥品清單目錄，16種產品被納入省低價藥品清單目錄，及3種產品被納入急救藥品目錄內。

本集團重點產品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的銷售額分別如下：

			2018年 首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首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同比 增長率	銷售佔比
拳頭產品						
清開靈注射液	國家醫保	基本藥物	252,291	194,348	-23.0%	14.2%
舒血寧注射液	國家醫保	-	222,337	224,013	0.8%	16.4%
參麥注射液	國家醫保	基本藥物	104,351	107,625	3.1%	7.9%
五福心腦清軟膠囊	5省醫保	-	92,116	83,989	-8.8%	6.1%
高增長潛力產品						
中藥配方顆粒	1省醫保	-	130,955	241,302	84.3%	17.6%
藿香正氣軟膠囊	國家醫保	基本藥物	85,055	91,926	8.1%	6.7%
小兒清肺化痰顆粒	3省醫保	-	42,340	42,387	0.1%	3.1%
銅綠假單胞菌注射液	9省醫保	-	36,192	40,772	12.7%	3.0%
滑膜炎顆粒	國家醫保	基本藥物	26,605	22,014	-17.3%	1.6%
複方甘草片	國家醫保	基本藥物	18,351	23,703	29.2%	1.7%
清開靈軟膠囊	國家醫保	基本藥物	23,523	21,267	-9.6%	1.6%
血塞通滴丸	11省醫保	-	11,568	14,879	28.6%	1.1%
丹燈通腦膠囊	7省醫保	-	8,494	8,531	0.4%	0.6%
其他			250,975	251,524	0.2%	18.4%
總銷售額			<u>1,305,153</u>	<u>1,368,280</u>	<u>4.8%</u>	<u>100.0%</u>

2019新版國家醫保目錄

近日國家醫療保障局公佈了2019版國家醫保目錄，本集團在產藥品的醫保變更如下：

- 1) 新增4個品種：舒筋通絡顆粒、滑膜炎膠囊、血塞通滴丸、小兒退熱口服液
- 2) 剔除1個品種：螺旋藻片(膠囊)
- 3) 本集團原被列入在2017版國家醫保目錄中的所有中藥注射液品種均被保留在2019版
- 4) 限制發生變更的品種共19個，重點有：
 - 清開靈注射液限病種放寬
 - 清開靈軟膠囊和藿香正氣軟膠囊調入甲類
 - 清開靈軟膠囊取消僅限參保人員門診使用和定點藥店購藥時醫保基金方予支付等限制

新增的4個品種於期內銷售額共人民幣21,365,000元，剔除品種的螺旋藻片(膠囊)於期內銷售額是人民幣1,281,000元。此次新版國家醫保目錄將使更多患者受益於本集團產品。

中藥配方顆粒繼續快速增量，正佈局其他省份准入

本集團中藥配方顆粒繼續呈快速增長勢態，期內銷售額錄得84.3%增幅，目前已成為本集團銷售收入最大的產品，佔總銷售額的17.6%，為本集團近期業務增長的最大動力。根據現有數據顯示，本集團中藥配方顆粒的國內銷售額目前排名第六。

本集團中藥配方顆粒銷售團隊目前正在加大開發河北省二級及以上醫院並向基層醫療機構滲透，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共開發了8家三級醫院和27家二級醫院，基層醫療機構的滲透也取得了很大進展。本集團正加快進入其他省份市場，預計雲南省配方顆粒的銷售將在第四季度正式展開。其他省份准入資格正在積極拓展中。但由於戰略調整原因，原在甘肅省建設生產設施的計劃將會暫緩，本集團將在中國北方的另一個沿海省份部署更多資源並建設生產設施，並正探討個別其他省份採取合作模式加快其准入速度。

於期內，本集團中藥配方顆粒的銷售網路已覆蓋河北省的二百多家醫院，並已在該等醫院安裝了神威智慧配藥系統，用於銷售本集團旗下超過600種已獨家被納入河北省醫保報銷範圍之內的中藥配方顆粒。於期內，本集團中藥配方顆粒大部分於該二百多家河北省醫院出售。

國家分級診療政策為基層藥品帶來重大機遇

本集團社區醫療銷售團隊覆蓋縣級公立醫院，縣級民營醫院，鄉鎮衛生院，社區醫療中心，婦幼保健院，廠礦區醫院，防疫站，診所，村衛生室等總共超過285,000家目標基層醫療機構。根據本集團內部統計，二零一九首六個月本集團基層醫療機構相關產品佔整體銷售額49.8%，達到約人民幣680,657,000元，銷售額比去年同期上升9.6%。

於期內，中國國務院發佈《關於實施健康中國行動的意見》和《健康中國2030規劃綱要》，其中指出，以基層為重點，中西醫並重，小病診療首選基層醫療衛生機構，大病到醫院。隨後，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和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亦聯合印發《關於在醫療聯合體建設中切實加強中醫藥工作的通知》，明確要求推進中醫醫院牽頭組建多種形式的醫聯體，促進中醫藥優質資源下沉基層，充分發揮好中醫藥在治未病、疾病治療和疾病康復中的重要作用。鼓勵縣級中醫醫院牽頭組建醫共體，通過推動醫共體提升縣域中醫藥服務能力。

國家政策正在大力推動廣大市民逐漸回到基層醫療機構看病，且非常堅定地確定中醫和中醫藥的重要性，本集團基層產品的市場潛力將能釋放。本集團社區醫療銷售團隊現正積極專注擴大基層產品的終端覆蓋和市場投入，驅使基層產品能以更快速度增長。

零售藥店產品將恢復增長

於二零一九首六個月，本集團零售藥店產品銷售按內部統計佔整體銷售額約17.3%，達到人民幣237,274,000元，比去年同期下降8.1%。其中連鎖藥店下降1.3%，而單體藥店則減少20.3%。

以下是本集團零售藥店產品按推算的銷售分佈：

	2018年 首六個月	2019年 首六個月	銷售 增長率
連鎖藥店產品	64.4%	69.1%	-1.3%
單體藥店產品	35.6%	30.9%	-20.3%
零售藥店產品總計	<u>100.0%</u>	<u>100.0%</u>	<u>-8.1%</u>

本集團零售藥店相關產品銷售比去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在今年第一季度開始調整零售藥店產品的管理模式和銷售政策，個別銷往零售連鎖藥店的產品轉換新的包裝，並同時等待藥店售出舊包裝的庫存，過程導致零售藥店產品於期內出現負增長。目前上述事項已基本完成，零售藥店產品將回復增長正軌。

本集團的零售藥店銷售團隊正優化連鎖藥店的覆蓋，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底，本集團零售藥店銷售團隊覆蓋的零售藥店終端按內部統計達到143,000家。其中81,000家是連鎖藥店，而62,000家是單體藥店。連鎖藥店覆蓋數量比去年同期減少了19,000家，單體藥店則增加了12,000家。

醫院覆蓋為獨家口服產品增添力量

根據內部統計，於二零一九首六月本集團二級及以上公立醫院中成藥產品佔本集團整體銷售額15.3%，達到約人民幣209,047,000元，銷售額比去年同期減少29.1%，主要由於在醫院使用的注射液產品下降。

本集團醫院銷售團隊正積極加大獨家口服產品的醫院終端投入，通過循證醫學研究和學術推廣，為多個獨家口服產品包括滑膜炎顆粒、清開靈軟膠囊、舒筋通絡顆粒、降脂通絡軟膠囊、丹燈通腦膠囊等開拓醫院銷量。

潛在重磅創新中藥

本集團目前共有14項研究專案正在陸續進行藥學及臨床試驗。其中包括2種獨家創新藥物。

1. 塞絡通膠囊

本集團重點研發的創新組分中藥「塞絡通膠囊」現於澳洲和中國進行III期臨床試驗，預計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完成。澳洲的III期臨床試驗重點針對治療血管性癱瘓和阿爾茨海默病，而中國的III期臨床試驗則針對血管性癱瘓的治療。

血管性癱瘓和阿爾茨海默病是導致癱瘓的二十大常見原因。癱瘓為僅次於心臟病，癌症，中風的第四位「死亡殺手」。目前尚無有效的治療藥物，臨床上常採用的治療藥物只能達到延緩病情進程，減慢功能退化。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世衛」）WHO發佈的報告，2010年全球癱瘓患者總人數約3,560萬，預計每20年增長1倍，在2030年達到6,570萬，2050年達到1.15億。每年新增癱瘓患者人數接近770萬，即每4秒鐘就出現一位新的癱瘓患者。約46%來自亞洲，31%來自歐洲，16%來自美洲，7%來自非洲。

世衛報告估計，2010年癡呆病患的全球成本達6,040億美元。89%來自高收入國家。其中直接醫療成本佔16%（即966億美元）。依據頻次，4種最常見的癡呆亞型是阿爾茨海默病，血管性癡呆，路易體癡呆和額顳葉癡呆。癡呆縮短了患者的壽命，患阿爾茨海默病的中位存活期估計為7.1年，血管性癡呆為3.9年。世衛報告參考英國癡呆報告所開展的分析後對不同亞型癡呆所佔比例作估計，阿爾茨海默病佔41%，血管性癡呆佔32%。

根據上述資料，於2010年單是亞洲和歐洲由阿爾茨海默病和血管性癡呆導致癡呆的醫療成本規模按推算達到人民幣4,900億。

2. **Q-B-Q-F濃縮丸**

Q-B-Q-F濃縮丸重點針對治療兒童支原體肺炎，目前通過綠色通道正開始其III期臨床試驗，預計二零二一年完成。

支原體無細胞壁，破壞細胞壁合成的青黴素族抗生素對其無效，目前兒童支原體肺炎臨床治療以大環內酯類藥物（包括阿奇黴素）為主。由於臨床反覆使用，導致耐藥性劇增。一項國家自然基金研究表明耐藥率達59.4%，一旦出現耐藥則處於無藥可醫狀態。創新中藥Q-B-Q-F濃縮丸進入市場將打破阿奇黴素在支原體肺炎治療中的壟斷地位，並緩解耐藥肺炎支原體感染無藥可醫的臨床困境。

肺炎支原體是一種不同於細菌和病毒的病原微生物，其感染所致支原體肺炎佔肺炎發病率的30%，居非典型肺炎首位。頻發於兒童及青少年，在兒童社區獲得性肺炎中，肺炎支原體病原約佔70%。支原體肺炎臨床表現為頑固性劇烈咳嗽，加之兒童免疫力低下可誘發混合感染，具有延綿不愈、易復發、合併症多的特點。

目前，國內阿奇黴素年銷售額達人民幣75億元以上，佔大環內酯類藥物的市場份額達50%以上，在大環內酯市場中排名第一。Q-B-Q-F濃縮丸作為阿奇黴素兒童市場的替代容量估計可達人民幣12億至18億元。

肺炎支原體肺炎雖多發於兒童，但在成人中也並不少見。在社區獲得性肺炎中，肺炎支原體感染佔有一定比例，並呈逐年增加趨勢。Q-B-Q-F濃縮丸進入市場後，可通過增加支原體所致下呼吸道感染適應症及增加適應人群擴大市場容量。

以運營數據解讀政策影響

本集團了解投資者可能對某些醫藥政策和市場傳言所帶來的潛在影響有所顧慮。本集團現為投資者提供二零一九首六個月營運數據摘要，以便投資者對這些潛在政策影響進行分析，從而做出更好的決策。

1. 4+7帶量集中採購

- 該政策目前僅適用於十一個試點城市帶量集中採購已通過一次性評價的仿製化學藥
- 本集團經由集中採購出售已通過一次性評價的化學藥產品佔本集團整體銷售額0.0%

2. 國家醫保要求個別中藥注射液只能是在二級及以上醫療機構使用(並且於指定的治療用途下)才能報銷

- 向非二級及以上公立醫院出售的中藥注射液產品約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的35.2%
- 向非二級及以上公立醫院出售的中藥注射液產品一般平均每支出廠價為人民幣1元至3元

3. 有傳言稱國家重點監控合理用藥目錄將包括多個中藥注射液

- 第一份國家重點監控合理用藥目錄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發佈。本集團的中藥注射液產品均未列入該清單
- 先前已有省份發佈徵求意見稿界定國家基本藥物目錄中的藥物不納入輔助藥物重點監控目錄
- 本集團未被列入國家基本藥物目錄的中藥注射液產品佔本集團經調整後整體毛利的10.8%
- 本集團原被列入在2017版國家醫保目錄中的所有中藥注射液品種均被保留在2019版

4. 西醫需要經過學習中醫藥專業知識並考核合格後才能開具中藥處方(註)

- 除一個省外，其它省份並無印發用以實施該政策的細則
- 本集團處方中藥(除中藥配方顆粒外)佔總銷售額的66.7%

註：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國家衛健委醫政醫管局發佈了「關於印發第一批國家重點監控合理用藥藥品目錄(化藥及生物製品)的通知」的部分內容

財務分析

營業額

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繼續專注推動其藥效顯著及高質量的現代中藥產品。集團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4.8%。主要原因為部份產品的平均售價和銷售量均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注射液產品的營業額為人民幣651,371,000，減少6.8%，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47.6%。軟膠囊的營業額為人民幣242,591,000元，增加7.5%，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17.7%。顆粒劑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62,076,000元，減少14.9%，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11.8%。中藥配方顆粒的營業額為人民幣241,302,000元，增加84.3%，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17.6%。本集團其他劑型藥品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70,940,000元，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5.3%。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在處方藥及非處方藥營業額分別為人民幣1,153,087,000元及人民幣215,193,000元，分別佔營業額的84.3%及15.7%。

銷售成本

本集團在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392,992,000元，相等於本集團營業額的28.7%。其中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其它生產成本佔總生產成本57.7%、16.9%及25.4%。(二零一八年同期：58.3%，17.2%及24.5%)

經營毛利率

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本集團注射液產品、軟膠囊產品、顆粒劑產品及中藥配方顆粒產品的平均毛利率分別為73.6% (二零一八年同期：72.1%)、70.1% (二零一八年同期：75.1%)、67.3% (二零一八年同期：67.1%)及74.5% (二零一八年同期：74.7%)。整體毛利率為71.3%，而去年同期則為71.2%。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人民幣73,858,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人民幣17,529,000元)。政府補助主要指本集團所收取研究活動及於中國有關地區投資的政府補助。

投資收入

投資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人民幣24,552,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人民幣39,066,000元)及投資財務產品的利息收入人民幣23,158,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人民幣32,591,000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13.5%，相等於本集團營業額的41.6% (二零一八年同期：38.4%)，主要由於本集團期內產品促銷費用及銷售人員的工資及社會保險金較去年同期增加。產品促銷費用及銷售人員的工資及社會保險金分別佔集團營業額4.8%及4.1%(二零一八年同期：0.6%及3.0%)。

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比去年同期增加約8.4%，約佔集團營業額的10.3% (二零一八年同期：9.9%)，行政開支主要包含行政人員的工資及社會保險金及固定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佔集團營業額3.0%及3.0%(二零一八年同期：2.2%及2.6%)。

研究及開發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研究及開發成本約佔集團營業額的3.3% (二零一八年同期：5.6%)，比去年同期減少約37.7%。研究及開發成本減少主要歸因於本期經典名方研發項目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

稅項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內產生稅項共人民幣62,301,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人民幣61,711,000元)，有效稅率由去年同期19.4%降低至17.8%。主要由於撥回以前年度多計提的稅項。

期內溢利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87,656,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1.9%，溢利增加的原因為期內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存款為人民幣3,546,05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11,485,000元)，其中人民幣3,469,713,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50,407,000元)以人民幣計值。另外，相當於人民幣71,123,000元、人民幣1,810,000元及人民幣3,408,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848,000元、人民幣4,851,000元及人民幣3,379,000元)分別以港元、澳元及美元為貨幣單位。

本公司的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應付其未來發展所需。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九年首六個月本集團購入價值人民幣3,020,000元的樓宇、價值人民幣6,160,000元的廠房及機器、人民幣2,828,000元的辦公室設備和支付位於雲南楚雄的現代中藥產業園工程項目合共約人民幣22,823,000元。另外，隨著遵行國際財務準則第16號的應用，物業、廠房及設備已包括預付租賃款項及與經營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其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66,113,000元及人民幣5,524,000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為人民幣86,766,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77,867,000元。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1分，合共人民幣85,074,000元(此乃以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之827,000,000股已發行股份減去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的股份共53,597,000股為基礎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人民幣11分，合計人民幣89,854,000元)，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上述中期股息將以港元現金支付，並將按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上午十時銀行所報的電匯兌換匯率(人民幣1元=1.098港元)由人民幣換算。因此，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應付的金額將為每股0.1208港元。

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368,280	1,305,153
銷售成本		(392,992)	(375,880)
毛利		975,288	929,273
其他收入		78,295	20,717
投資收入		47,710	71,657
淨匯兌收益		4,378	1,909
銷售及分銷成本		(569,256)	(501,678)
行政開支		(140,476)	(129,634)
研究及開發成本		(45,825)	(73,508)
租賃負債利息		(157)	—
除稅前溢利		349,957	318,736
稅項	4	(62,301)	(61,711)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5	287,656	257,025
每股盈利	7		
基本		人民幣36分	人民幣31分
攤薄		人民幣36分	人民幣31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527,185	1,403,661
預付租賃款項		-	163,778
無形資產		266,625	287,920
商譽		159,291	159,291
無形資產按金		36,000	36,000
遞延稅項資產		25,768	28,196
		<u>2,014,869</u>	<u>2,078,846</u>
流動資產			
存貨		354,736	405,498
貿易應收款項	9	244,867	174,034
以銀行票據擔保之貿易應收款項	9	391,247	357,47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7,628	87,457
可收回稅項		300	307
已抵押銀行存款		5,766	16,693
銀行存款及現金		3,546,054	3,611,485
		<u>4,650,598</u>	<u>4,652,94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149,508	196,414
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付款項	10	5,766	16,6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4,951	381,668
租賃負債		3,682	-
合約負債		34,116	82,68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5,935	15,935
遞延收入		39,344	41,452
應付稅款		37,424	45,429
		<u>760,726</u>	<u>780,273</u>
淨流動資產		<u>3,889,872</u>	<u>3,872,67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904,741</u>	<u>5,951,518</u>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0,234	60,631
租賃負債	1,907	—
遞延收入	129,813	125,106
	<u>171,954</u>	<u>185,737</u>
淨資產	<u>5,732,787</u>	<u>5,765,78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7,662	87,662
儲備	5,645,125	5,678,119
總權益	<u>5,732,787</u>	<u>5,765,781</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而出現會計政策變動外，用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用於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相同。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載述外，於本期內採用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本期內及過往期內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有重大影響。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2.1.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引致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應用下列會計政策。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或修改日期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對於租期為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內及無購買權的樓宇租賃，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另外，本集團亦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時產生的成本估計。

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在「物業、廠房及設備」中呈列使用權資產，與相應相關的資產(如屬於該等資產)所在的項目相同。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支付包括租賃土地及建築元素在內的物業權益而言，當租賃土地與建築物之間的付款無法可靠分配時，整個物業均呈列為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可退回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並首次按公平值計量。於首次確認公平值時所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支付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倘租賃所含的利率不能即時釐定，則本集團會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款項包括：

- 固定款項(包括實質固定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可變租賃款項(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賃期限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並非依據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款項不會計入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中，且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發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乃就利息增長及租賃款項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該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於重新評估當日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而重新計量。
- 租賃款項因市場租金審查導致市場租賃利率變動而有所變化，在該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而重新計量。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的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該修改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利而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以反映特定合約的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對於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本集團於修改生效日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按照經修改租賃的租賃期而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稅項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確定減稅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租賃交易而言，稅額減免歸屬於租賃負債，本集團分別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性差異於首次確認時及於首次確認豁免時應用的租賃期內不予確認。

2.1.2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之過渡及影響概要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實際的權宜之計，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已確定為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和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的租賃的合約中，而不將此標準應用於先前未確定為包含租賃的合約中。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計入在初次應用日期之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要求應用租賃的定義，以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累計溢利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時，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經修訂追溯法時，以相關租賃合約為限，對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按租賃基準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的評估，作為減值檢討的替代；
- (ii) 選擇不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確認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將初始直接成本撇除於計量使用權資產時；及
- (i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於釐定本集團租賃(延長及終止)購股權的租賃年期時作前瞻考慮。

於過渡期間，本集團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以下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透過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相當於相關租賃負債。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於首次應用日期應用相關集團實體之增量借款利率。承租人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75%。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約承擔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9,084

(1,348)

7,73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與經營租賃相關的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7,366

分析為

流動

3,596

非流動

3,770

7,36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如下：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經營租賃相關的使用權
資產

7,366

自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附註)

168,448

175,814

按分類：

租賃土地

173,209

樓宇

2,605

175,814

以下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所確認金額作出的調整。當中並無包括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

	先前已呈報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75,814	175,814
預付租賃款項(附註)	163,778	(163,778)	–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附註)	4,670	(4,670)	–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3,596)	(3,59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3,770)	(3,770)

營運資金變動已按以上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算，以作呈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間接法計算之經營活動現金流量之用。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項。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款項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4,670,000元及人民幣163,778,000元，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運分類

本集團從事中藥產品研發、製造及買賣之企業。向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以作為資源分配及評估的資料主要為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除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政狀況外，概無提供其他零碎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列於公司有關的披露資料。

來自主要產品的收益

下表為本集團來自其主要產品的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注射液	651,371	699,194
軟膠囊	242,591	225,633
顆粒劑	162,076	190,366
中醫配方顆粒	241,302	130,955
其他	70,940	59,005
	<u>1,368,280</u>	<u>1,305,153</u>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包括香港)銷售予外部客戶。

4.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62,979	54,336
過往年度(過度撥備)撥備不足	(2,471)	12,382
已分配溢利預扣稅	2,602	—
	<u>63,110</u>	<u>66,718</u>
遞延稅項	<u>(809)</u>	<u>(5,007)</u>
	<u>62,301</u>	<u>61,711</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因此，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統一稅率16.5%計算。本公司及其於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稅率為25%。

其中一間於中國西部營運的附屬公司，已獲當地稅局給予稅務寬減，於期內享有1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獲當地稅局授予稅項優惠且於兩個期間均有權享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此外，一間經營買賣農產品業務的附屬公司已經獲當地稅務局授予稅項豁免。

根據適用澳大利亞企業稅法，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7.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5%)收取。由於在澳大利亞營運的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內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澳大利亞所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河北省國家稅務局就一間附屬公司過往年度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作出額外稅收評估。本集團作出付款人民幣11,739,000元，並入賬為過往年度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未分配溢利應佔的暫時差額人民幣4,508,758,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61,640,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原因是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亦有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

5.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21,295	20,194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不適用	2,2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6,766	77,867
政府補助(計入其他收入)(附註)	(73,858)	(17,5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4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964	3,893

附註：政府補助指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自當地政府所收取的款項。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政府補助中(a)人民幣65,619,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302,000元)乃本公司附屬公司所收取從事高科技業務的獎勵。所授出獎勵屬無條件，並於確認期內批准及收取；及(b)人民幣8,239,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227,000元)乃有關研究活動完成後所確認的遞延收入。

6.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股息

—已付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2分 (二零一八年：已付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2分)	93,713	98,045
—已付二零一八年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9分 (二零一八年：已付二零一七年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9分)	70,284	73,533
	<u>163,997</u>	<u>171,578</u>
—二零一九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1分 (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分)	85,074	89,854

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本期間宣派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1分(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已發行的827,000,000股股份減去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53,597,000股股份計算)，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287,656</u>	<u>257,025</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去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789,929,497	823,075,530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u>267,553</u>	<u>3,411,588</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去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u>790,197,050</u>	<u>826,487,118</u>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增在建工程人民幣22,823,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5,933,000元)，並收購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2,008,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502,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亦出售若干賬面值為人民幣353,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淨代價為人民幣319,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導致出售虧損為人民幣34,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貿易應收款項／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44,867	174,034
以銀行票據擔保之貿易應收款項	391,247	357,471
	<u>636,114</u>	<u>531,505</u>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批出介乎六個月至一年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內	610,041	515,697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23,916	15,808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2,157	—
	<u>636,114</u>	<u>531,505</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收票據總額為人民幣391,247,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7,471,000元)乃由本集團持有以用作日後償付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繼續確認其賬面總額。本集團所有已收票據的到期日少於一年。

10. 貿易應付款項／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49,508	196,414
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付款項	5,766	16,693
	<u>155,274</u>	<u>213,107</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內	127,746	195,170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11,607	4,814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2,961	1,006
超過兩年但於三年內	9,779	9,035
超過三年	3,181	3,082
	<u>155,274</u>	<u>213,107</u>

就貿易採購所獲的平均信貸期為兩個月至六個月不等。

11. 股份付款交易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旨在認受若干僱員所作出的貢獻，激勵彼等繼續在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上效力；並吸引人才以推動本集團進一步發展。該計劃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而言的購股權計劃或類似購股權計劃的安排。除董事會根據該計劃提前予以終止外，該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的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以本公司資源向受託人支付款項以用於購入股份，購入的股份將根據該計劃及信託契約以信託形式持有。該等款項將根據董事會書面指示應用於從公開市場購買指定數目的股份。董事會不得進一步授出任何獎勵，致使董事會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的10%。根據該計劃可授予入選僱員的獎勵股份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的1%。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受託人按平均價格每股約7.55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64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98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2.67元）於市場購入23,730,000股股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147,000股），總金額為179,21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7,617,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1,98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28,585,000元）。概無股份根據該計劃授予合資格僱員。於報告期末，53,597,000股股份（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867,000股）由受託人持有。

12. 財務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攤銷成本記錄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3. 關連方披露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披露者外，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下列重大交易及結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支付神威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神威醫藥科技」)的租賃負債利息	45	不適用
支付神威(三河)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神威三河」)的租賃負債利息	57	不適用
支付康悅大酒店有限公司(「康悅大酒店」)的租賃負債利息	55	不適用
支付神威醫藥科技的租金開支	不適用	700
支付神威三河的租金開支	不適用	550
支付康悅大酒店的租金開支及酒店服務費	不適用	684
支付石家莊市欒城區神威培訓學校(「神威培訓學校」)的服務費	484	629
支付神威醫藥科技服務費	5,110	4,821
支付神威三河的服務費	1,017	1,13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1,999,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人民幣1,571,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及人民幣1,95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之使用權資產分別產生自向神威醫藥科技、神威三河及康悅大酒店租賃的租賃土地及物業。相應的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589,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人民幣2,023,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及人民幣1,977,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向神威醫藥科技、神威三河及康悅大酒店租賃的租賃土地及物業所支付的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分別為人民幣7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人民幣55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及人民幣68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

神威醫藥科技、神威三河、康悅大酒店及神威培訓學校均受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最終控制。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主要管理層人員被視作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負責策劃、指揮及控制本集團業務活動。期內支付予彼等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5,459	5,107
離職後福利	59	3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799	199
	<u>6,317</u>	<u>5,338</u>

14. 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未撥備的資本開支	
—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69,676	194,445
— 有關收購無形資產	<u>84,000</u>	<u>84,000</u>

其他資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 號舖，方為有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除下文所述守則條文第A.2.1條的偏差外。

守則條文A.2.1條指明董事會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到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徐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本公司符合守則條文A.2.1條所載的規定。惟徐勝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退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後，李振江先生身兼本公司主席及本公司總裁(「總裁」)兩職，行政總裁的職責由本公司總裁負責，其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並獲董事會通過。按本集團目前的發展情形，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主席及總裁，有利執行本集團的商業策略和發揮本集團的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當情況合適時，會考慮作出適當的調整。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了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同樣嚴格的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標準守則內的證券交易禁制及披露規定，適用於個別指定人士，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可接觸本集團股價敏感資料的人士。經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期間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內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政策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中期報告

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hineway.com.hk)刊載。

承蒙各位股東及關心本公司發展人士的大力支持和信賴，以及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以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振江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包括李振江先生、信蘊霞女士、李惠民先生及陳鍾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程麗女士、羅國安教授及張振宇先生。